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相应 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拟变更情况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名称（中文）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YINYI CO.,LTD.	SENSTEED HI-TECH GROUP
证券简称（中文）	银亿股份	山子股份
证券简称（英文）	YINYI	SENSTEED

备注：最终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原因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控人均已变更

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已于2021年12月13日顺利换届，随着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实施，公司控股股东和

实际控制人均发生变更，公司董事长叶骥先生已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自此，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治理模式等与之前相比，发生了根本变化，故原控股股东的“银亿”品牌字样已不再适合公司继续使用。

（二）长期以来坚持发展高科技领域

自 2017 年初以来，公司已开始战略性布局高端制造领域，先后完成两次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美国 ARC 公司、比利时邦奇公司。其中：旗下比利时邦奇公司主要生产无级变速器外，重点致力于混合动力和纯电动动力总成系统的研发与生产，在相关领域的研发和技术水平位居全球前列，目前已形成包括无级变速器 CVT、双离合变速器 DT1、混合动力双离合变速器 DT2、纯电动 EV 及其核心部件在内的全品类产品线，为客户提供行业一流的“一站式”研发制造服务。旗下美国 ARC 公司是全球第二大独立气体发生器生产商，其主要从事汽车安全气囊气体发生器的开发、生产及销售等。

目前该两家公司已在汽车零部件领域取得多项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和专利，并据此为多家知名车企提供相关技术和研发服务。

邦奇公司与全球前四大车企之一的斯特兰蒂斯集团分别于 2019 年和 2020 年先后成立两家合资公司，定向为其研发和生产新能源车型的混合动力总成系统，技术服务覆盖轻型混动系统 MHEV 和插电式混动系统 PHEV 的软硬件系统；为与印度塔塔汽车合作的双离合变速器 DT1 提供技术、专利及专业设备等。纯电动系统方面，邦奇公司不仅为国内知名新能源车企蔚来汽车提供新能源 EV 减速器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外，目前已与欧洲新能源商用车新势力 Arrival 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其商用车提供电动系统方面的研发和技术服务。

与此同时，ARC 公司凭借其强大的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力度，一直参与

多个品牌车型安全系统的设计和开发，不断推出乘客侧气囊气体发生器的迭代产品和新的帘式气体发生器产品；目前已与中国最大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延锋达成战略合作，ARC 公司就气体发生器方面提供专业的技术支持与研发，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实现全球性战略增长。

（三）全面深化聚焦新能源发展战略

随着重整完成，公司已迈入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在做优做强现有高端制造板块的基础上，公司继续重点布局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等领域，全面实施新能源发展战略，打造全方位发展的高科技型企业，使科技创新成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

一是聚焦新能源汽车产业，通过借助现存的、成熟的新能源汽车制造平台和运营平台，打造新能源汽车产业全生态链，并在新能源汽车行业内占据一定的领先地位。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知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全新打造的第一款新能源汽车已经完成了模型的评审，已正式进入样车生产阶段，并为今年冬测做好了充足的准备工作。

二是聚焦半导体产业，公司不仅作为半导体封装材料的细分行业龙头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SZ. 002119）的第一大股东，而且也是由行业资深专业团队设立、嘉兴地方政府基金重点参与的半导体科创公司浙江禾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将致力于打造国内领先的集成电路先进封装测试服务提供商，争做行业第一梯队。

三、《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

因公司名称更名，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	-----	-----

1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2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YINYI CO., 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SENSTEED HI-TECH GROUP

说明：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它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名称与公司目前的实际业务和发展战略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0981”仍保持不变。
2. 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3. 本次变更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4.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日